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74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,074,373,954.07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74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8,232,101,395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9,175,503.23元（含税）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 2025 年年中和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.94 亿元，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07%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 (八)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1,193,654,702.28	883,304,479.68	189,338,332.09
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(元)	3,970,059,037.13	2,207,393,645.91	2,152,451,934.0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(元)	19,074,373,954.0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2,266,297,514.0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[A] (元)	2,776,634,872.3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[B] (元)	2,266,297,514.0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[B/A] (%)	81.62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 年 3 月 30 日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票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《未来三年（2025-2027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等因素，不会对每股收益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0 日